

盐边县财政局文件

盐边财政〔2019〕152号

签发人：彭道华

盐边县 2018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工作报告

攀枝花市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按照省、市深入推进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决策部署，为继续深化财政支出绩效考评工作，全面推动实施绩效预算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县按照《四川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厅关于开展2018年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川财绩〔2018〕5号）通知精神，认真开展并圆满完成了2018年绩效评价各项工作任务，实现绩效评价工作的制度化、基本实现绩效评价规范化，现将我县2018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了切实推进我县 2018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我局于 2018 年 6 月下发《盐边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盐边财政〔2018〕111 号),按“领导小组组长负总责，领导小组副组长分口负责，局绩效办牵头，股室绩效评价组具体抓落实”的原则组织开展县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财政局成立了绩效评价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局领导及各股室负责人组成，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督促局绩效评价工作，下设绩效评价办公室；同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组织实施股室自选项目绩效评价，撰写分项评价报告，指导督促县级部门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 2018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的时间、对象、内容等进行了安排和部署，为绩效评价工作的全面、有序开展提供了制度性保障。

(二) 绩效评价主要内容。

1.绩效评价项目总体概况

2018 年我县按照“资金量大、剪表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原则从 2017 年安排中选择 2017 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农村公共运行维护机制建设资金、“党史、执政实录、盐边年鉴、地方志”等编撰印刷专项经费、干部培训专项经费、宣传工作专项经费、民族发展工作专项资金、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中央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宽带网络校校通班级终端教育信息化建设、县公安局“深化公安

改革、尊创三个一流”创建专项经费、地面数字电视运行维护专项经费、档案数字化加工专项经费、县电视台高清化改造专项经费、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抽查专项经费、2016年网格员补助经费及2017年网格化服务运行经费、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2017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中央和省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红格提灌站运行、中央财政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县级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211”人才生活补助资金、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重大危险源瓦斯监控平台运行经费及驻矿安监员专项经费、农村道路、水路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资金、新建2000吨粮仓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资金、县城清扫保洁、绿化管护人员工资社保及环卫车辆运行经费、政府投资项目补办环评报告书和规划环评编制经费、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等28个项目，绩效评价项目资金14,756.69万元。

2.部门绩效评价总体情况

2018年我县按照“代表性强、社会关注度高、民生项目较多”的原则，将盐边县民政局、盐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盐边县残联、盐边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盐边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盐边县水务局、盐边县扶贫和移民局、盐边县林业局、盐边县交通运输局、盐边县经济商务和信息化局、盐边县安监局、盐边县国土资源局等28部门开展了部门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部门绩效评价资金119,959万元。

二、评价结果

2018年，盐边县财政局从评价指标体系、操作流程、民意调查等方面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从单位自评、资料审阅、满意度调查、量化考核、意见征询、问题整改、结果应用等进行了扎实的考评和落实。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提升了单位领导、财务人员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理念，强化了责任意识；促进了项目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从绩效评价监督检查情况看，2018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在工作开展程序、推进程度、指标运用、评价打分、报告撰写质量等方面均有大幅度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及建议

（一）强化绩效理念，深入推进评价工作。

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将“要我评价”的被动认识转化为“我要评价”的主动实践，把财政绩效评价作为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财政改革、促进科学理财的重要工作来抓，健全完善制度办法，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进评价工作，提升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二）强化事前准备，提升评价质量。

在推进自身评价工作开展时，结合评价工作实际，完善项目（部门、单位）评价特性指标，规范评价标准，立足管理需求，预设评价重点，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公正、客观、精准，做到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真实反映绩效，如实反映问题，切实提高评价质量。

（三）强化结果应用，巩固评价成效。

在进一步严格问题整改落实，加强评价结果与县级预算安排挂钩的工作力度的基础上，试点评价结果公开。按照“谁评价、谁公开”的原则，由主管部门将部门自评报告向社会公开，接受公众监督。多层次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提高评价工作透明度和结果公信力。

（四）加强业务培训，提高评价水平。

加强业务培训，绩效评价是一项理论与实践高度契合的业务性工作，现大部分经办人员均是停留在实际操作层面，对理论知识、宏观背景及国际国内相关做法不甚了解。建议上级部门应尽可能的组织业务培训，一方面可以增长知识和见识，另一方面可以加强市县之间的交流，取长补短。

盐边县财政局

2019年9月17日

